

陳碧英女士紀念獎學金

國立中央大學中文系所清寒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民國九十九年九月十四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校中文系校友陳和蟬(陳靜慧)小姐為紀念陳碧英女士養育之恩暨回饋母校栽培之功，特設置本辦法獎助本校中文系(所)清寒學生。
- 二、本獎學金獎助中文系(所)清寒學生，每學期辦理一次。
- 三、每學期獎助清寒學生 2 名，每名補助獎學金新台幣 1 萬元整。
- 四、凡在本校中文系所在學一學年以上之在校生(含研究所)，符合下列資格者均可提出申請：
 - (一)單親或家境清寒者(須檢附證明)。
 - (二)前一學期大學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分(含)以上者；研究所學業成績總平均 80 分(含)以上者；且皆無不及格之科目。
 - (三)操行成績總平均 80 分(含)以上者，且未受記過以上處分。
- 五、申請人凡合於前項各款規定者，得於每學期正式註冊後，向本校中文系(所)提出申請。
- 六、成績優良家境清寒而遇有特殊情形者(如家庭發生重大變故，頓失經濟來源，生活陷入困境，重大傷病學生等)，得由中文系(所)向本獎學金不定期提出專案申請助學金，其名額及金額另定。
- 七、本獎助學金之申請及截止收件日期由本校中文系(所)自行訂定，學務處生輔組協助公告之。

學年度第 學期 中國文學系陳碧英女士紀念獎學金申請表

| 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姓名： | 系級： | 學號： |
| 聯絡電話： | 前一學期 學業成績總平均： | 操行： |
| 自傳 | 請說明家境狀況 | |
| 導師簽章： | | 申請人簽章： |
| 本學期是否申請其他獎學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請續填下方資料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| | |
| 獎學金名稱 | 金額 | 是否獲獎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審查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 | | |

※申請者請先至獎助學金暨工讀管理系統申請本獎學金，連同申請表、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及其他證明文件送中文系辦公室辦理。